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以书面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士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依据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后续用于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为2,173,91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按回购总金额下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304,347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

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